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gai Shun Holdings Limited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6)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潤權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黃潤權博士(「黃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起生效。黃博士之履歷載列如下：

黃博士，58歲，持有哈佛大學博士學位，曾任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Wharton School of the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傑出客席學者」。彼投身美國及香港金融界多年，於企業融資、投資及衍生產品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黃博士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彼為美國雪城大學(Syracuse University)客席教授，並為開明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68)之主席兼執行董事，以及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3)、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0)、德泰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3)、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及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股份代號：44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博士亦曾任光啟科學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匯嘉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江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及華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上述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與黃博士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黃博士之初步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起為期一年，可於當時任期屆滿時自動續約一年。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彼將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個股東大會為止，並將於該股東大會上退任，惟將合資格接受重選。黃博士之薪酬將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場水平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博士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獲得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歷。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此外，於本公告日期，黃博士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黃博士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黃博士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黃博士之資料須依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黃博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莫偉賢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i)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偉賢先生、王欣先生及黃潤權博士；(ii)一名非執行董事崔光球先生；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智偉先生、劉美盈女士及戴依敏女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